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5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2472　证券简称:双环传动　公告编号:2015-055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双环传动	股票代码	0024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松	冉冲
电话	0571-81671018	0571-81671018
传真	0571-81671020	0571-81671020
电子信箱	ys@gearsnet.com	ys@gearsnet.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92,549,303.08	592,681,518.08	16.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1,537,486.72	50,500,327.08	2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9,284,456.07	48,836,091.15	21.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5,362,469.87	69,079,587.41	23.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8	2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8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9%	3.39%	0.5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496,603,711.33	2,398,742,419.98	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90,917,538.25	1,553,184,271.53	2.43%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30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长鸿	境内自然人	10.35%	29,856,496	22,392,372		
叶善群	境内自然人	8.69%	25,071,400	12,535,700	质押	650,000
玉环县亚兴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33%	24,014,200	13,607,100		
李绍光	境内自然人	7.43%	21,432,060	16,074,045		
蒋亦卿	境内自然人	5.03%	14,492,720	10,869,540	质押	2,150,000
陈菊花	境内自然人	4.96%	14,292,720			
陈剑峰	境内自然人	4.71%	13,592,720	10,194,540		
叶继明	境内自然人	4.61%	13,292,720	9,969,540	质押	680,000
吕圣初	境内自然人	3.48%	10,047,984		质押	1,730,000
李瑜	境内自然人	2.25%	6,498,842		质押	3,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叶善群和陈菊花是夫妻关系,吴长鸿为其大女婿,陈剑峰为其二女婿,蒋亦卿为其三女婿。 2、叶继明为叶善群之侄子,李绍光为叶善群之外甥,李瑜为李绍光之子。 3、叶善群和陈菊花合计持有浙江双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浙江双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55.56%的股权,浙江双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玉环县亚兴投资有限公司84.17%的股权。 4、叶善群、陈菊花、吴长鸿、陈剑峰和蒋亦卿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确认为一致行动关系。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国内经济整体运行态势面临压力,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给公司经营管理带来挑战。公司紧密围绕发展战略积极开展各项工作,通过继续加大国内外市场开拓力度、培育新产品、研发新项目,进一步巩固和拓展公司在市场中的地位。同时,公司不断完善物流、供应链、库存、制造等管理体系,优化各类资源配置,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加快技术工艺创新及转型升级,以确保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当中,一直处于优势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开展各项经营管理工作:

1、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加快新项目建设。报告期内,公司乘用车齿轮业务实现快速增长,如上汽、比亚迪,福特、通用等客户新项目增幅较大;公司美洲市场业务与去年同期相比有较大幅度提升,如博格华纳、卡特彼勒等重点客户的部分新产品形成量产,为公司业绩增添新的增长点。

2、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新品开发力度,紧密围绕未来发展战略,积极布局自动变速器、新能源车辆等齿轮领域的开发,开拓了如比亚迪DCT350自动变速器齿轮项目,以及西门子电机轴、舍弗勒混合动力轴/轮、奇瑞混合动力行星排齿轮、比亚迪e6纯电动齿轮等新能源车辆齿轮项目。这些新品的开发,为公司今后在新领域的拓展奠定基础。

3、报告期公司研发加紧推进工业机器人用齿轮及关节减速机项目进度,重点突破关节减速机产品系列化、工程化应用,以及机器人专用齿轮研发。关节减速器已完成全系列设计,部分型号形成小批量产,在代表性主机厂商中进行工程示范应用。针对关节减速器申报发明专利4项,形成相关规范标准5项,自主研发完成专用测试平台4套。下半年在国家863高技术项目和工信部智能制造专项配套支持下,将加速推进关节减速器的市场化推广和工程应用,特别是高端客户的应用认可,内部进一步完善工艺和成本控制,同时推动减速器智能制造专线建设,尽快实现全系列批量生产。同时,公司与ABB公司建立合作关系,开发并供应ABB工业机器人用齿轮。

4、继续推进"省人化"进程,优化员工结构,合理控制人力成本,提升人均效率。加强对中高端人才引进与内部人才培育体系的建立与完善,不断优化培训体系,针对新老员工开展多项培训活动,从而提升员工专业技能。

5、为满足公司发展所需,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和竞争力,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快速发展,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12亿,主要用于工业机器人RV减速器、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自动变速器四个新领域的齿轮产业化项目建设。新领域的拓展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国家政策支持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公司将充分发挥研发和技术优势,抢占发展先机,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新的业绩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92,549,303.08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6.8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61,537,486.72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1.86%。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长鸿

2015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72　证券简称:双环传动　公告编号:2015-052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8月14日以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8月24日在杭州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亲自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吴长鸿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研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2015年08月2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2015年08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同意提名吴长鸿、李水土、蒋亦卿、耿帅、敬代云、张靖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刘赪、章良忠、杜群阳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按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与本次决议通过的其他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名单一同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选举,经选举通过后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会对本次董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

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详见2015年08月2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3、《关于提请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2015年08月2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08月24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吴长鸿先生,196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资深工程师。历任玉环县振华齿轮厂及台州齿轮厂生产主管,销售主管,台州齿轮厂销售副总经理,浙江双环齿轮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浙江双环齿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双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双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8月任浙江双环传动机械有限公司(2006年6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6年6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同时担任浙江双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玉环县亚兴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国齿轮专业协会副会长。2010年被评为第五届中国机械工业优秀企业家,2011年当选为台州市四届人大代表和第十五届玉环县人大代表、常委,2012年当选为浙江省人大代表,2014年评为第十三届浙江省优秀企业家,浙江省杰出青年企业家,2015年被评为第三届科技新浙商。

截止2015年8月24日,吴长鸿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9,984,496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0.40%,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公司实际控制人包括股东叶善群、陈菊花、吴长鸿、陈剑峰、蒋亦卿,相互之间为一致行动关系,共同直接和间接控制本公司42.16%的股权),同时吴长鸿先生为持本公司股份5%以上的法人股东玉环县亚兴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除此之外,吴长鸿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吴长鸿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李水土先生,197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先后在浙江温州人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庆洲机械工业有限公司担任生产技术科科员、生产技术科副科长、开发部开发科科长、开发部副部长。历任浙江双环齿轮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计划部部长、浙江双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计划部部长、副总经理。曾任江苏双环齿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6年6月至2007年11月担任本公司监事,2007年11月至2009年6月20日,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9年6月20日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截止2015年8月24日,李水土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375,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13%,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李水土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蒋亦卿先生,197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大专学历。曾先后任职于北京万象迪哲网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国安创想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历任浙江双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地区销售经理、浙江双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部长。2006年6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1年2月任子公司江苏双环齿轮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止2015年8月24日,蒋亦卿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4,557,62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05%,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公司实际控制人包括股东叶善群、陈菊花、吴长鸿、陈剑峰、蒋亦卿,相互之间为一致行动关系,共同直接和间接控制本公司42.16%的股权)。除此之外,蒋亦卿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蒋亦卿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耿帅先生,197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2007年7月至2009年3月在杭州意锐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9年3月至2014年6月在浙江大学城市学院任教师,2014年6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运营总监,2015年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截止2015年8月24日,耿帅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364,8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13%,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耿帅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敬代云先生,196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陕西汉中长空精密机械制造公司技术部部长、质量部部长、浙江双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07年11月至2012年9月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6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总工程师,2012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截止2015年8月24日,敬代云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60,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9%,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敬代云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靖先生,197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曾先后就职于抚顺新抚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诺迈士(韩国)科技有限公司、重庆铁马工业集团有限公司。2013年6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研发部部长,2015年7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精密传动智能制造中心总经理。

截止2015年8月24日,张靖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94,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7%,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张靖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赪先生,1943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专科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商务部对外援助物资项目评审专家,1997年荣获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证书。曾先后任职于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院、航空工业部三二九七厂、航空工业部〇一二基地、中国民用飞机开发公司、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中国航空汽车工业总公司、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并曾在江西昌河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过董事。2008年12月至今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科学技术委员会专职委员、专业委员会副主任,2013年4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2015年8月24日,刘赪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刘赪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刘赪先生于2012年9月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章良忠先生,196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经济学硕士,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高级会计师。历任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技术委员会成员,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总经理、监事会办公室主任、纪委委员,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9年4月至2010年2月,任杭州中威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前身)财务部负责人。2010年3月至2013年3月,任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2013年4月至2015年4月任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5年4月至今在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2013年6月至今担任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2015年8月24日,章良忠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章良忠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章良忠先生于2012年3月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杜群阳先生,197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导。2000年8月至今均在浙江工业大学经贸管理学院任职,现任浙工大经贸管理学院副院长。同时任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2015年8月24日,杜群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杜群阳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杜群阳先生于2011年5月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002472　证券简称:双环传动　公告编号:2015-053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5年08月24日在浙江省玉环县机电园区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08月1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亲自出席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董美珠女士主持,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研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审核意见如下: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李绍光、叶继明、陈剑峰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选人。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名单将提交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其中,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中的2名职工代表监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本次监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

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08月24日

附件: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李绍光先生,195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大专学历,经济师职称。历任玉环县振华齿轮厂副董事长、厂长、台州齿轮厂副董事长、厂长、浙江双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玉环县亚兴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06年6月至2007年11月担任本公司董事,2007年1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

截止2015年8月24日,李绍光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1,549,76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7.47%。李绍光先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的叶善群之外甥,同时为持本公司股份5%以上的法人股东玉环县亚兴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除此之外,李绍光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李绍光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叶继明先生,196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初中学历。曾先后担任玉环县齿轮厂供销副厂长、玉环县振华齿轮厂副厂长、台州齿轮厂副厂长、浙江双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副总经理。现任上海双环红木家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江苏双环齿轮有限公司监事。2006年6月至2007年11月担任本公司董事,2007年1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

截止2015年8月24日,叶继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3,372,72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64%。叶继明先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的叶善群之侄子,除此之外,叶继明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叶继明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陈剑峰先生,197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大专学历。曾先后任职于玉环县国营印刷厂、玉环县保险公司、浙江双环齿轮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6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制造中心部长助理,2006年6月至2007年11月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2007年1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

截止2015年8月24日,陈剑峰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3,662,72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74%,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公司实际控制人包括股东叶善群、陈菊花、吴长鸿、陈剑峰、蒋亦卿,相互之间为一致行动关系,共同直接和间接控制本公司42.16%的股权)。除此之外,陈剑峰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陈剑峰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472　证券简称:双环传动　公告编号:2015-054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决议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9月17日(星期四)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9月16日(星期三)至2015年9月17日(星期四)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9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9月16日下午15:00至2015年9月1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4、股权登记日:2015年9月9日(星期三)

5、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台州市玉环县机电工业园区1—14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9月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三、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1.1 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选举吴长鸿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1.2、选举李水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1.3、选举蒋亦卿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1.4、选举耿帅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1.5、选举敬代云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1.6、选举张靖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2 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1、选举刘赪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2、选举章良忠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3、选举杜群阳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2.1、选举李绍光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2、选举叶继明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3、选举陈剑峰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8月2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对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

四、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方式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5年9月11日(星期五)8:00—11:30、13:00—17:00

3、登记及信函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古墩路702号赞宇大厦12楼公司董秘办

4、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及信函应在2015年9月11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秘办。来信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5年9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代码:362472

3、投票简称:双环投票

4、在投票当日,"双环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为:

(1)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当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1.01元代表子议案1.1.1,1.02元代表子议案1.1.2,依次类推。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委托价格(元)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1.1	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制
1.1.1	选举吴长鸿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01
1.1.2	选举李水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02
1.1.3	选举蒋亦卿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03
1.1.4	选举耿帅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04
1.1.5	选举敬代云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05
1.1.6	选举张靖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06
1.2	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制
1.2.1	选举刘赪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
1.2.2	选举章良忠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1.2.3	选举杜群阳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2.1	选举李绍光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1
2.2	选举叶继明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2
2.3	选举陈剑峰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3

(3)对于采取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所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

股东拥有的投票权总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与应选董(监)事人数的乘积。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全部投票权按意愿进行分配投向某一位或几位董(监)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实行分开投票。选举非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拥有的投票权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拟选的非独立董事人数的乘积,该票数只能投向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拥有的投票权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拟选的独立董事人数的乘积,该票数只能投向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具体如下:

议案1.1选举非独立董事6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6;

议案1.2选举独立董事3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3;

议案2选举股东代表监事3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3。

(4)对于不采取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

表决意见	对应的委托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16日下午15:00至2015年9月1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请登录网址:http://www.szse.cn或http://wltp.cninfo.com.cn的"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再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股东在"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果注册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校验号码。校验号码的有效期为七日。

(2)激活服务密码: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新股申购的方式激活服务密码。服务密码可以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密码激活后如果遗失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挂失,申报服务密码挂失,可以在申报五分钟后正式注销,注销后股东方可重新申领。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3)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认证中心(http://ca.szse.cn)申请办理。

3、股东根据取得的"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七、其他注意事项

1、会议联系人:叶松、冉冲

2、联系电话:0571-81671018　传真:0571-81671020

3、通讯地址:杭州市西湖区古墩路702号赞宇大厦12楼公司董秘办

4、邮编:310030

5、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24日

附件一:

股东参会登记表

截止2015年9月9日(星期三)下午深圳交易所交易结束后本公司(或本人)持有双环传动(股票代码:002472)股票,现登记参加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持有人名称(或姓名)	
联系电话	
有效身份证明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股)	
联系地址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	授权意见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表决票数
1.1	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	选举吴长鸿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1.2	选举李水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1.3	选举蒋亦卿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1.4	选举耿帅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1.5	选举敬代云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1.6	选举张靖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2	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制表决票数
1.2.1	选举刘赪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2	选举章良忠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3	选举杜群阳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累积投票制表决票数
2.1	选举李绍光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2	选举叶继明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3	选举陈剑峰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2、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3、采用累积投票制时,股东拥有的投票权总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与应选董(监)事人数的乘积。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全部投票权按意愿进行分配投向某一位或几位董(监)事候选人。

证券代码:002753　证券简称:永东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4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2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使用额度不超过7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在单笔金额并且总额度不超过上述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本议案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6月8日于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一、　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2015年8月24日,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购买理财产品的协议,分别使用闲置自有资金957万元和闲置自有资金802万元购买"稳得利"收益凭证100155号和"月月利"收益凭证200191号理财产品。具体事项如下:

产品名称	"稳得利"收益凭证100155号	"月月利"收益凭证200191号
产品代码	S77412	S77417
产品类型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产品期限	91天	28天
产品收益率	4.1%/年	3.9%/年
产品交易日	2015年08月24日	2015年08月24日
产品起息日	2015年08月24日	2015年08月24日
产品到期日	2015年11月23日	2015年09月21日
认购资金总额	人民币957万元	人民币802万元
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理财本金及收益支付	发行人在产品到期日计算投资者的收益,并于到账日一次性将投资者应得本金及收益划转至投资者账户	发行人在产品到期日计算投资者的收益,并于到账日一次性将投资者应得本金及收益划转至投资者账户
关联性说明	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投资理财的产品均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公司在实施前会经过严格地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等风险及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督管理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为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以及董事会关于投资理财的决议等情况,对理财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理财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保障股东利益。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公告日前12个月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到期收益(元)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结构性存款	3.6%	6000	2015.07.13	2015.10.13	保本保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尚未到期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结构性存款	3.2%	1000	2015.07.14	2015.08.14	保本保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6666.67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分行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3.8%	7000	2015.07.16	2015.08.2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5068.49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稳得利"收益凭证100155号产品认购合同》

2、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稳得利"收益凭证产品风险揭示书》

3、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稳得利"收益凭证100155号产品说明书》

4、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月月利"收益凭证200191号产品认购合同》

5、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月月利"收益凭证产品风险揭示书》

6、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月月利"收益凭证200191号产品说明书》

7、《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理财认购申赎委托查询情况表"》

特此公告!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15-056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8月25日,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良彬先生和副董事长、副总裁王晓申先生关于增持公司股票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增持目的和增持方式

李良彬先生于2015年8月24日和8月25日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总计155万股,王晓申先生于2015年8月25日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11万股。

李良彬先生和王晓申先生是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所做出的决定,本次增持公司股份,有利于增强投资者的信心,也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健的发展。

二、增持前后的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

李良彬先生本次增持前持有公司股份88,396,384股,持股比例为23.70%,增持后持有公司股份89,946,384股,持股比例为24.12%。

王晓申先生本次增持前持有公司股份33522968股,持股比例为8.99%,增持后持有公司股份33632968股,持股比例为9.02%。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李良彬先生和王晓申先生承诺在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主动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3、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的股票进行管理,并督促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买卖公司股票。

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排除未来继续增持的可能。公司将继续关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公告。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15-057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深圳市美拜电子有限公司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于2015年6月1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李万春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227号),核准公司向李万春发行11,549,775股,向胡叶梅发行4,949,903股购买相关资产,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565,310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具体情况详见《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38)。

截至2015年7月16日,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已实施完毕,具体情况详见《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摘要)》(公告编号:临2015-046)。

2015年8月12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向相关投资者发出《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配套融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邀请文件》,通过询价、竞价等程序,确定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认购价格(元/股)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1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24.16	503,849	12,172,991.84
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16	2,069,072	49,988,779.52
3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16	1,241,721	29,999,979.36
4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16	1,152,245	27,838,239.20
	合计		4,966,887	119,999,989.92

2015年8月21日,中信证券已将上述认购款项扣除财务顾问费用后的募集资金110,989,989.92元划转至公司指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内。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5]第114956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15年8月24日止,公司已收到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划转的股票募集款110,989,989.92元(发行收入人民币119,999,989.92元,扣除财务顾问及配套融资承销服务费9,010,000.00元,财务顾问及配套融资承销服务费总额11,010,000.00元,已支付2,000,000.00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公司发行收入人民币119,999,989.92元,扣除财务顾问及配套融资承销服务费等各项发行费用12,296,981.47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07,703,008.45元(大写人民币壹亿零柒佰柒拾万零叁仟零捌元肆角伍分)。其中增加注册资本(股本)4,966,887.00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02,736,121.45元。

公司将尽快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新增股份登记工作,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300337　证券简称:银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6

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2015年8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15-70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编号为"上证函[2015]1448号"的《关于对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以下简称"无异议函"),载明债券由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10亿元的公司债券符合上交所的挂牌转让条件,上交所对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无异议函自出具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无异议函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无异议函规定的有效期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300192　证券简称:科斯伍德　公告编号:2015-058

苏州科斯伍德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科斯伍德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和《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将于2015年8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苏州科斯伍德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歭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300266　证券简称:兴源环境　公告编号:2015-074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于2015年8月26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25日